

# 谯城区应急局局长刘红旗解读《亳州市谯城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一、起草背景和依据

随着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实践的深入和机构改革时区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再造重塑，相关部门职能有了新的调整，2016年7月印发的《全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及专项应急预案》已不适应新形势下工作，亟需修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安徽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和《中共亳州市谯城区委、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区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制定本预案。

## 二、意义和总体考虑

2021年3月，市政府根据应急管理职责整合的实际情况，对《亳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开展《亳州市谯城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修订具有十分重要意义。《亳州市谯城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修订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防控全局性系统性风险，有效有序应对各类突发事件，保障公众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秩序为总体考虑。

## 三、研讨和起草过程

为落实市预案要求，进一步做好我区突发事件应对和处置工作，按照区政府安排，区应急局开展了基础资料收集、

调查研究等，结合我区实际，对《亳州市谯城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3月31日，我局书面征求了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以及区直有关部门的意见，没有收到要修改的意见，4月14日，区司法局进行了合法性审查，审查意见全部采纳。《亳州市谯城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已经区政府第18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 **四、主要内容**

新《亳州市谯城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共分七大部分。第一部分是总则，明确适用范围和工作原则，对事件分类分级、分级响应与响应分级、应急预案体系、应急系统建设等进行说明。第二部分是组织指挥体系，对区级层面、乡镇级层面组织指挥机构、专家组等进行了规范，强化部门协同和地方属地管理责任。第三部分是运行机制，包括风险防控、监测与预警、应急救援与处置、恢复与重建等内容。第四部分是应急准备和支持，包括人力资源、财力保障、物资保障、科技支撑等。第五部分是预案管理，明确预案编制审批、演练、评估修订、宣传和培训、责任奖惩要求。第六部分是附则，明确预案实施与解释事项。第七部分是附件，明确专项预案编制牵头部门、应急保障牵头支持部门。

#### **五、创新修订部分**

一是修订了责任与奖惩、专家组、现场指挥机构等章节，明确了责任分工和各项工作机制，使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使地方各级党委领导责任更为明确，压实了属地政

府管理责任。

二是根据我区突发事件特点等，将事件分级和响应分级分开、增加了应急管理“三大系统”建设、风险防控、预案编制与审批等内容，使内容划分更明确，条理更清晰，实际操作更方便。

三是完善了应急处置与救援、准备与支持等内容，使应急救援行动更加快速有效。

四是增加了附件《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牵头部门》和《应急保障牵头协调和支持部门》，细化了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牵头部门、应急保障牵头协调和支持部门，使各类专项应急预案和应急保障责任主体更明确、落实更有力。